
南京的慰安妇与慰安所

经盛鸿

1937年12月13日,日本侵略军攻占中国首都南京,即进行了残绝人寰的大屠杀,对妇女则实施大规模强奸。这血的史实已是举世公认,世人皆知。然而,鲜为人知的是,日本侵略军在南京建立起汉奸政权后,还迅速地在南京推行了残暴无耻的慰安妇制度,继续强暴、侮辱、蹂躏、摧残中国的广大妇女,历时长达八年之久。对这段血泪铸成的史实,由于日本有关当局的掩盖以及其他一些原因,一直未能公开与详尽地被揭露,直到近年,通过中外许多史学家的努力,才使其真相逐步公之于世。

一 侵华日军在南京实施‘慰安妇’制度的由来

1937年12月日军侵占南京后在进行大屠杀的同时,强奸中国妇女2万人次。日军的凶残无耻,遭到全世界人民的谴责。由于其大规模的无约束、无节制的奸淫活动,造成了性病在各部队中迅速流行。在1938年初,即在日军进占南京城约一个多月后,谷寿夫第六师团的随军军医便发现性病已在该师团中蔓延。日华中方面军司令松井石根大将当即命令组织医官到所辖各部队进行调查,结果令日军上层震惊。在几乎所有日军的部队中均发现各种性病如瘟疫一样迅速扩展。松井石根等人十分忧虑军队秩序的破坏与

战斗力的严重削弱,即命令其华中方面军参谋长冢田攻为部队建立慰安所。一方面他们分别致电国内,要求尽快征集慰安妇运往上海,另一方面拨出巨款由部队驻地周围日侨“方便屋”老板出面举办民间慰安所。^①

1938年初日军军令部明确指示:“为能有效地降低日军驻海外士兵的强奸发生率,以减少被占领国人民因此而采取的对日军巡逻队的报复行为,各部队应迅速建立一个能使日军兵士在作战空暇时,在性方面可得以充分满足的机构。”^②

在日本军方的主持与支持下,慰安妇制度迅速在上海、南京等地实施。南京由于它在中国所处的重要地位与日军驻军较多,日军参谋部第二科专门提出了关于建立南京慰安所的提案,获军部审议通过。在整个中日战争八年期间,南京是日军设立慰安所最多、实施慰安妇制度最完善的城市之一。

二 日军在南京设立慰安所的途径

日军在南京地区设立慰安所,大致通过以下几条途径:

其一,由日本军部给所属部队配备,或由军部通过日侨娼业主们开设。这类慰安所中以日本与韩国慰安妇为主,中国慰安妇较少。这类慰安所数量不多。有史料表明,当日军向南京进击时,有的部队已携日、韩慰安妇同行。日军老兵冈本健三回忆说:“日本的慰安妇在日军占领南京的同时也来到了。有的慰安妇心慌意乱,比部队到达得早。在南京时,我们的部队进城那天,商居已经营业了。九州一带的女人很多。待军队逐渐安顿下来以后,似乎大阪的、东

① 金一勉:《天皇の军队と 朝鲜人慰安妇》,日]三一书房 1991年版,第43页。

② 转引自平涛:《日军慰安妇大曝光》,刊《南京史志》1993年第1、2期合刊,第55页。

京的女子也来了。^①驻南京的第一一六师团的岚部队里就有日侨设立的一家慰安所,其中有14—15名慰安妇。

其二,数量最多的是日军各部队遵照日军部指令,自行设立的各种慰安所。这类慰安所中的慰安妇,多是日军公开劫掠、强迫征召或谎言骗来的中国妇女。日军从进入南京开始就大肆劫掠中国妇女。李克痕在《沦京五月记》中写道:“成群结队的‘花姑娘’被捉到,有的送往上海皇军俱乐部,有的专供敌长官以泄兽欲,一般敌兵到处搜寻女人,在街上,在弄堂口,许多女同胞被轮奸,惨叫和狂笑突破了斯城的空气……”另一则史料说:南京日军“每日至女收容所用卡车将大批妇女载去,哭声震天,惨不忍闻。有的深夜将一部分送回,但已遍体鳞伤矣。”^②日军为防止妇女化装成男性以求逃避,故在搜查男子时,还要伸手到裤裆里触摸一下。有一位年已八十的老妇被日军抓住,日军要其脱衣服。老妇愤然说:“我这样大年纪可以做你们的祖母了,难道你们也要奸淫吗?”日军厚颜无耻地回答:“我并不需要你生儿子。”^③

日军劫掠来大量中国妇女后,就分发到各部队临时建立的各种慰安所中供日军官兵蹂躏。第一一四师团的一等兵田所耕三回忆说:

女人是最大的受害者。不管是老的还是年轻的,全部遭殃。从下关把女人装上煤车,送到村庄,然后分给士兵。一个女人供15—20人玩弄。士兵们拿着有中队长印章的纸,脱下

① 旧洞夫雄:《南京大屠杀》,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第94页。

② 佚名:《失守后的南京》,原载于1938年1月《国政与公余》杂志第20期,见《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史料》,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151页。

③ 郭岐:《陷都血泪录》,《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史料》,第9页。

兜裆布,等着轮到自己。^①

日军大尉宫本于1937年12月16日在南京写给友人的一封信中讲述了当时设在南京下关煤炭港附近一所慰安所的情况:

……晚上,我们接到命令,让去军需部新建的慰安营,接受慰安。慰安营是由木板搭的简易房子,离下关煤炭港不远;里面关押着近300名慰安妇,毫无疑问,她们是这次胜利的战利品,也是在当地征集的女人。我们到达时,她们已经全部被强暴得温顺了,如同一群猫卧在地板上,守着炭火,一丝不挂,也不收费,只是等待着我们上去。有的饿得一点力气也没有了,也许是怕她们跑还是怕她们挣扎,每个士兵都发了一个饭团子,说是捐给你干的女人,这是她们全天的口粮。女人们见到饭团子,红了眼,夺过去就吃,全然不顾我们在她们身上干什么……待我们集合等待离去时,又有80多名当地女人被押进来,填满有些体力不支的慰安妇的位置。^②

此外,日军还用谎言欺骗与胁迫被抓来的中国妇女,表面上让她们为日军各部队洗衣、打扫卫生、做女招待,到夜晚则强迫她们到各部队的慰安所提供性服务。1937年12月30日,6名中国妇女被迫从铜银巷带走,送到南京城西的一家日军医院。日军诡称让她们为日军军官洗衣服。但到晚上,她们通宵达旦被日军官兵轮奸,年龄较大的被轮奸10到20次,较年轻貌美的被轮奸40次之多。^③

① [日]田所耕三:《我目睹了那次“南京悲剧”》,载《风》1971年第11月号,转引自(日)小侯行男:《日军随军记者见闻录》,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第55页。

② 江浩:《昭示:中国慰安妇》,作家出版社1993年版,第178页。

③ 见(英)田伯烈:《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三 通过汉奸在南京建立多家公开的慰安所

日军在占领南京并建立起殖民秩序后,又通过汉奸组织“南京救济委员会”与南京社会上的一些地痞流氓,公开建立起多家慰安所供日军官兵泄欲。这类为数众多的慰安所都有一个好听的中国名字,如“桃花宫”、“蕊香院”、“秦淮别墅”等等,里面的慰安妇几乎都是中国妇女。

最早为日军开办慰安所的汉奸是所谓“社会闻人”乔鸿年。此人又名乔日琴,曾在南京开办过金陵大戏院、民生公司大剧场、南京大戏院和下关大舞台。1937年12月底,日本特务机关长大西令南京伪“救济委员会”的汉奸王承典、孙叔荣招募100名“花姑娘”建立“皇军慰安所”。王、孙则向大西推荐乔鸿年具体承办。乔唯命是从,到金陵女子大学的妇女收容所,对在那里避难的妇女1200多人摇唇鼓舌,威逼利诱。最后乔鸿年协同日军从12月18日到20日从这里强征了300名妇女,从中挑选出100名,由王承典、孙叔荣交给大西。乔乃选定傅厚岗、铁管巷两处巨宅为慰安所开办地。12月22日,由汉奸创设的第一批慰安所便正式挂牌开张。慰安所由日军正式委派大西为主任,乔鸿年为副主任。设售票员3人(其中2人为日本人),记帐员4人,还有女佣、杂役等,连同慰安妇,共200多人。经费开始由日军供给,后以卖票所得支付,还有盈余,都归大西所有。傅厚岗处慰安妇多选年轻美貌者,专为日军将校服务,规定每小时接客收军用手票3日元,通夜10日元;铁管巷处慰安妇为普通日军士兵服务,规定每小时接客收军用手票2日元,但不准过夜。

1938年初,乔鸿年在上述慰安所的基础上,又改建新办了多家慰安所,如在铁管巷四达里设“上军南部慰安所”;在山西路口设

“上军北部慰安所”。^①1938年4月初,乔以“上军慰安所”主任的身份又向南京市伪“自治委员会”申办在夫子庙附近分设“人民慰安所”。其报告原文如下:

窃所顷奉南京特务机关委托,为繁荣夫子庙市面,振兴该区商业,调剂全市人民生活计,指定在夫子庙贡院街海同春旅馆原址及市府路永安汽车行原址暨永安里全部房屋分设人民慰安所二处。业已修理,一俟工竣即行开幕。除已分别呈报告各主管机关外,理令备文呈报。

1938年4月13日,南京市伪“自治委员会”颁布第239号训令称:令警察厅厅长飭属员前往调查具报核办。^②

此后,所谓“人民慰安所”就正式挂牌营业。

在日军部的指示与支持下,其他一些汉奸步乔鸿年后尘,也纷纷开设各种名目的“慰安所”。今天有案可查的就有“日华亲善馆”、“皇军慰安所”、“大华楼慰安所”、“东云慰安所”、“青南楼慰安所”、“浪花楼慰安所”、“共乐馆慰安所”、“菊水馆慰安所”、“满月慰安所”、“鼓楼饭店中部慰安所”、科巷水巷的“洋屋慰安所”、“珠江饭店慰安所”等等。在南京城郊区龙潭,日军指示信裕商行老板范竹修设立了一家慰安所,其中被逼为娼的有100多位中国妇女。

1938年中,南京伪行政院宣传局编辑出版了一本《南京指南》,提供给驻南京日军使用,其中就公然记载39家陆军慰安所及其位置:

大华楼慰安所,白下路312号;

共乐馆慰安所,桃源鸿3号;

东云慰安所,利济巷普爱新村;

① 白芜:《今日的南京》,南京晚报出版社1938年11月25日。

② 原件存南京档案馆。

浪花慰安所，中山东路；
菊花馆慰安所，湖北路楼子巷；
青南楼慰安所，太平路白菜园；
满月慰安所，相府营；
鼓楼慰安所，鼓楼饭庄；
人民慰安所，贡院东街2号。^①

上述记录的慰安所仅是冰山之一角。南京城内外遍设的慰安所数目惊人。据韩国的《新东亚》杂志揭露，在南京还有“故乡楼慰安所”、“浪速慰安所”等。1938年7月汉口出版的《宇宙风》杂志刊登林娜所写的《血泪话金陵》一文指出：“在（南京）城中设立了17个慰安所，到外面强迫美貌女同胞作日人的牺牲品。在这些慰安所中，不知道有几万女同胞被蹂躏牺牲了。”

如此数目众多的慰安所还不能满足日军的需要。据记载，许多日军士兵一清早就去慰安所，而那里已经排起了长龙，一个个猴急模样，前一个进去十来分钟，后面就又敲门又骂下流话。于是南京日军当局指使伪政府，将恢复开业的各妓院专门接待日军。据1939年10月1日《戡地电讯》所载《南京魔窟实录》一文称：“（南京）尚有25家名目繁多的妓院‘桃花宫’、‘绮红阁’、‘蕊香院’、‘秦淮别墅’……也供日军奸淫……微风送来一阵浪人寇兵嬉笑的声音，夹着淫秽的歌声，震撼着整齐的马路。”“春楼阁”还用日文和中文大写着：从苏杭弄来的‘如花似玉之姑娘’，殷勤招待日本士兵。”

^① 档案原件存南京档案馆。

四 日军方对南京慰安所的管理

由于南京的慰安所数目众多、名目繁杂、秩序混乱、事故频发,也由于要预防慰安妇向日军官兵传染性病,日军乃对南京慰安所的协调管理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1938年4月16日,驻南京的日军陆军、海军和日本驻南京总领事馆举行联席会议,专门对南京地区的慰安所作出如下决定:

1. 陆、海军专属的军队慰安所与领事馆无关;
2. 关于一般人也能利用的慰安所,其老板方面由领事馆之警察管理,对出入其间的军人、军属则由宪兵队负责;
3. 在必要的时候,宪兵队可以对任何慰安所进行检查、取缔;
4. 将来军队也可把民间的慰安所编入军队的慰安所;
5. 军队开设慰安所时,需将慰安妇的原籍、驻所、姓名、年龄、出生及死亡等变动情况及时通报给领事馆。^①

此外,日军方对各慰安所的管理还包括:

1. 卫生检查:慰安妇都要定期接受性病检查。有性病者需治疗或驱逐。慰安所的各床铺、厕所等需定期清洁消毒。

2. 使用规定:日军各部队官兵去慰安所的时间分配、费用价格、一次使用时间及必须使用避孕套工具等。有的日军部队还规定了到慰安所的“号牌制度”。日军各部队特设“补给副官”,其主要使命就是安排分发官兵去慰安所的出入证和号牌。

3. 慰安妇生活管理:由日军宪兵严格检查监督,不许随便外出,不得与当地居民接触,所得收入上交日军军方。慰安妇若怀孕,

^① 旧见义勇明主编:《日军慰安妇资料集》,大月书店1992年版,第179页。

则杀子留母；慰安妇若生重病，则一丢了之。当危急时刻，日军要先杀死慰安妇，然后撤退等。

日本侵略军实施的慰安妇制度，是人类数千年文明史上罕见的野蛮暴行。它长期地、公开地、有计划有组织地胁迫成千上万的妇女充当日军官兵的性奴隶与性工具，充分暴露了日本军国主义的残忍与野蛮。南京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日军实施慰安妇制度最完善的大城市，也是中国妇女受侮辱、遭残害最深的地区。中国慰安妇的血泪染红了秦淮河、流满了扬子江。

（作者经盛鸿，1945年生，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

（责任编辑：刘兵）